

中共白银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白编办发〔2019〕21号

关于市直机构编制统计数据 按月审核报送的通知

市直各部门单位：

根据省委编办《关于全省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按月审核报送和机构编制统计数据按季度审核报送的通知》（甘编办发〔2019〕36号）要求，现就做好市直机构编制统计月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把握时间节点，按时完成月报工作。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月报审核工作于每月 25 日前结束，具体按以下流程报送：

1. 在线核对完善更新各类信息。各机关事业单位每月 25 日前在 OA 网登录（未接通 OA 网的单位在主管部门登录）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网址：<http://29.22.84.16>），核对完善更新单位基本情况（准确填写编外聘用人员数、年度接收军转干部人数和借调人员数）、编制情况、在职人数、领导职数、实有人员信息等。

2. 纸质资料审核报送。每月 25 日前在线更新完系统信息后，需报送相关纸质资料，包括《XX 单位机构编制统计月报表》，机构编制、领导职数等变动文件，实有人员信息变更依据文件。其中，人员信息变更需提供的依据文件有：退休文件、辞职批复文件、调出介绍信、亡故停发工资依据；调入、考录、遴选等新增人员提供编制使用通知单、干部介绍信、工资介绍信；职务变动的提供任免文件、干部介绍信、工资介绍信。所有纸质资料由主管部门统一报送。

附件可登录白银市机构编制网通知公告栏下载，网址：<http://baiyin.gsjgbz.gov.cn>。

二、强化组织领导，建立月报工作制度。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机构编制实名制统计数据负总责，采取有效措施，指定专人，靠实责任，认真落实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月报和机构编制统计数据季报工作，切实做好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系统数据更新，建立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随时更新、按月报送制度，确保数据真实、准确。按月报送制度自 2019 年 6 月起执行，6 月报表按月底完成报送，6 月以后严格按

每月 25 日前报送结束。

三、提高政治站位，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机构编制数据是各级党委和编委研究决策机构编制事项、优化配置党的执政资源、科学管理机构编制工作的重要依据，各部门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严肃工作纪律，严禁伪造、篡改、漏报、瞒报、拒报机构编制统计数据，有违反工作纪律的，由各部门单位和责任人员承担相关责任。

联系人：李瑞雪

联系电话：09435993291 09438260922（传真）

附件：《XX 单位机构编制统计月报表》

中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24 日

办公室

中共白银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综合科 2019 年 6 月 24 日印发